

2018年第一期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2022年度)

债权代理人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

2023年6月

重要声明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以下简称“威海商行临邑支行”）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对外披露的《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2年）》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威海商行临邑支行出具的说明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威海商行临邑支行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节 债券基本情况.....	3
第二节 债权代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6
第三节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7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及核查情况.....	11
第五节 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及执行情况.....	12
第六节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9
第七节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0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3
第九节 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24
第十节 债券报告期内重大事项.....	25

第一节 债券基本情况

一、债券名称

2018年第一期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或“18临邑开投01”）。

二、上市场所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银行间市场简称	银行间市场代码	上交所市场简称	上交所市场代码
2018年第一期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8 临邑开投 01	1880040.IB	PR 临邑 01	127772.SH

四、发行规模

18临邑开投01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7.00亿元。

五、债券期限

六、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同时设置提前还本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七、债券余额

人民币2.80亿元。

八、债券年利率、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一）票面利率

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7.78%。

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根据SHIBOR基准利率(SHIBOR基准利率为本期债券申购配售办法公告日前5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SHIBOR(1Y)利率的算术平均数,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加上基本利差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基本利差和最终票面利率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确定,并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二) 起息日、付息日

本期债券起息日为2018年3月21日;债券存续期内,2018年至2025年每年的3月21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三)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九、债券增信情况

十、本期债券由重庆三峡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十一、债券评级情况

十二、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 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十三、募集资金用途

十四、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 7 亿元人民币，其中 5.1 亿元用于临邑经济开发区标准化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0.9 亿元用于临邑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项目，剩余 1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十五、特殊条款

十六、本期债券附带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第二节 债权代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债权代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沪深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存续期信用风险管理指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自律规则，以及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以及《账户与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建立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监督发行人对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本息偿付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中的约定，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行使债权代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节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发行人作为临邑县最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主体，按照市场化经营方式，承担保障房及大型市政建设项目的资金筹措、建设和管理任务，在临邑县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进程中起到重要作用。2021-2022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43,530.67万元、56,651.8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57.79万元、-6,856.28万元。发行人近两年的营业收入和成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主营业务	49,427.95	59,383.61	-20.14	87.25	35,186.49	42,200.24	-19.93	80.83
其他业务	7,223.87	4,430.64	38.67	12.75	8,344.18	3,016.08	63.85	19.17
合计	56,651.83	63,814.25	-12.64	100.00	43,530.67	45,216.32	-3.87	100.00

二、发行人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2022年年度审计报告，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资产总计	645,624.24	830,406.54
其中：流动资产	553,544.77	713,714.80
非流动资产	92,079.47	116,691.74
负债合计	366,566.37	356,334.44

其中：流动负债	142,404.76	134,815.04
非流动负债	224,161.61	221,519.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9,057.87	474,072.10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43,530.67	38,232.78
营业成本	42,216.32	36,459.38
销售费用	333.16	2.55
管理费用	2,618.94	2,097.04
财务费用	7,575.16	4,577.40
利润总额	355.43	3,297.16
净利润	-157.79	2,095.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7.79	2,095.53
综合收益总额	-157.79	2,095.53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89.54	61,069.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92.01	-4,513.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2.15	-51,802.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4.61	4,752.92

(四) 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流动比率（倍）（注 1）	3.89	5.29
速动比率（倍）（注 2）	1.29	1.39
资产负债率（%）（注 3）	56.78	42.9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注 4）	2.03	2.21
净资产收益率（%）（注 5）	0.23	1.06
存货周转率（次）（注 6）	0.14	0.09
总资产周转率（次）（注 7）	1.21	0.93

注：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5、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7、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三、发行人资产、负债存在的特殊情况

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为402,199.28万元，受限金额合计27,934.26万元，占2022年末总资产的比例为4.33%，发行人受限资产形成的原因主要为保证金定期存款为母公司抵押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年末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934.96	保证金	6.06
货币资金	7,200.00	定期存款	22.53
存货	18,799.31	为母公司抵押	5.08
合计	27,934.26	-	-

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不存在逾期债务。

四、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发行人对外担保金额为31.41亿元，占当期末净资产的112.55%。2022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如下表所示：

担保单位	担保对象		担保方式	担保种类
	名称	企业性质		
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临邑县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	贷款担保

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临邑泽信置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	贷款担保
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恒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	贷款担保
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	贷款担保
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	贷款担保
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盛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	贷款担保
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临邑县涑源供水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	贷款担保
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临邑恒利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	贷款担保
临邑恒利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德宝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贷款担保
临邑恒利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德宝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贷款担保
临邑恒利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德宝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贷款担保
临邑恒利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德宝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贷款担保
临邑恒利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德宝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贷款担保
临邑恒利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德宝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贷款担保
临邑恒利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临邑德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	贷款担保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长期偿债能力

截至2021年末和2022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2.91%、56.78%。发行人报告期内投资力度不断加大，外部资金来源主要是银行借款和长期应付款，总体看，发行人资产负债率水平维持平稳，发行人长期偿债保障能力基本保持在合理的范围内。

2、短期偿债能力

截至2021年末和2022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5.29、3.89，速动比率分别为1.39、1.29，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基本保持在合理的范围内。

3、偿债意愿

发行人严格遵守银行结算纪律，按时归还银行贷款本息。发行人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贷款偿还率和利息偿付率均为100.00%，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债务，表明发行人偿债意愿良好。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及核查情况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金额为 7 亿元。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中 5.1 亿元用于临邑经济开发区标准化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0.9 亿元用于临邑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项目，剩余 1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募集资金已使用 7 亿元，其中 5.1 亿元用于临邑经济开发区标准化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0.9 亿元用于临邑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项目，剩余 1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本期债券扣除承销费用外募集资金净额已存入公司在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以下简称“监管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以下简称“专项账户”）。发行人与监管银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了《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监管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16814.51】元。

第五节 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及执行情况

一、增信机制及有效性分析

(一) 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由重庆三峡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 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担保人主要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末	2021 年度/末
总资产	151,337.72	1,102,516.02
总负债	412,056.87	433,993.47
所有者权益	786,263.79	668,522.54
资产负债率 (%)	272.28	39.36
营业收入	151,337.72	129,525.26
营业成本	87,814.22	75,908.50
营业利润	63,523.50	53,616.77
净利润	44,851.89	37,562.06

(三) 担保人资信状况

2022 年 6 月 28 日，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联合 (2022) 5631 号信用评级公告，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四) 有效性分析

本期债券由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如发行人无法按约定偿付本期债券本息，则三峡担保将按照其出具的担保函，以及与发行人签署的担保协议为本期债券承担担保责任，保证范围包括本期债券的债券本金及利息，以及违约金、损失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偿还本期债券的资金主要来源于日常经营的收益及募投项目完成后产生的收益。发行人在分析自身实际财务情况、公司业务经营状况和中长期发展战略的基础上，针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建立了完善的保障措施，并制定了相应的偿债计划。发行人将严格遵循保障措施的约定和偿债计划的安排，保障本期债券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兑付。

（一）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

1、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情况

本期债券拟发行金额为7亿元，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为减轻集中偿付压力，有效保障本期债券按期还本付息，本期债券设置了本金分期偿付条款，即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偿债专户、确定专门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等，形成了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2、偿债计划的人员及财务安排

公司将成立专门工作小组负责管理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工作。该工作小组成员由各职能部门专业人员组成，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保持人员

相对稳定。该工作小组自本期债券发行起至付息期或兑付期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针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特征、募集资金使用特点，公司将进行统一的内部资金规划，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控制财务风险，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偿债资金来源于本期债券募投项目收益及稳健经营所产生的收益，并以日常营运资金为保障。公司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创造基础性条件。如因经济环境变化或其他不可预见因素导致无法依靠自身经营产生的现金流偿付本期债券时，公司还将通过充分调动自有资金、变现各类资产等渠道筹集还本付息资金。

3、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情况

债券持有人会议是指所有/任何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参加的，按照其所持有的债券金额通过投票等方式行使表决权的，代表全体债券持有人利益、形成债券持有人集体意志的非常设组织。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知情权、监督权、偿付请求权、损害赔偿请求权等权利。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应当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拟变更或解聘债权代理人；
- (3) 发行人未能按照《2018年第一期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偿债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约定及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
- (4) 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息的情形；
- (5) 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整顿、和解、重组、解散及申请

破产；

(6) 变更偿债资金专户监管人；

(7) 发行人、债权人或其他有权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人士或机构认为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存在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时。

4、偿债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将提前提取偿债资金用于本期债券的兑付工作，并在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建立偿债资金专户，以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权益。公司将在每个付息/兑付日的十五个工作日前，将当期应付利息和本金款项足额存入偿债资金专户，以确保债券本息的按时支付。

(二) 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

1、发行人较强的资产规模和持续盈利能力是本期债券偿还的根本保障

本期债券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入，发行人目前拥有较好的现金流入和收益。近两年发行人总资产规模分别为 830,406.54 万元、645,624.2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85.95%、85.74%，资产流动性较好。近两年发行人盈利保持较好水平，2021-2022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43,530.67 万元和 56,651.8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157.79 万元和 -6,856.28 万元。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资金流入可以很好地支持发行人到期债务的偿还和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

未来，发行人将继续承担实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项目，随着临邑县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基础设施建设需求的不断提高、各项民生工作的逐步落实，发行人业务规模还将继续扩大，业务

范围将不断拓宽，因此产生的营业收入也将保持稳定增长的趋势，为本期债券偿还提供稳定的资金来源。

综上所述，发行人较强的资产实力、盈利能力以及发展潜力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了根本保障。

2、本次募投项目的未来收入将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提供重要资金来源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7亿元人民币，其中5.1亿元用于临邑经济开发区标准化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其中0.9亿元用于临邑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项目，剩余1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临邑经济开发区标准化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2024年前）预计可实现出售收入、运营收入合计195,817.34万元；本项目营业税金及附加537.72万元、经营成本33,081.01万元；则本项目的净收益为162,198.61万元。临邑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项目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2024年前）预计可实现项目总收入13,050.00万元，经营税金及附加0.00万元、经营成本1,806.60万元，则本项目的净收益为11,243.40万。综上，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上述项目预计实现净收益合计173,442.01万元。本期债券募投项目具有较好的收益，能够较好覆盖项目投资额，为本期债券偿还提供稳定资金来源。

3、重庆三峡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发行人为保障本期债券的偿付能力，确保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聘请重庆三峡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发行人不能全部兑付债券本息时，重庆三峡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主动承担担保责任，将本期债券当期兑

付资金划入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或主承销人指定的账户，以确保本期债券当期应付本息能够完全偿付。

4、优良的资信为本期债券按期偿付提供了进一步的支撑

公司拥有较好的资信水平，自成立以来一直保持良好的征信记录。公司已和多家大型金融机构建立了稳固、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如果由于各种情况致使公司不能及时从预期的偿债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公司仍可以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其他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融资筹措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

5、临邑县人民政府对公司的大力支持为本期债券到期偿付提供了有力支撑

作为临邑县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主体，发行人获得了临邑县人民政府的大力支持。公司自成立以来，获得了大量的土地等经营性资产的注入，公司的资产规模呈现不断上升状态。此外，在业务开展方面，临邑县人民政府给予公司多种优惠政策，并给予一定程度财政补贴。未来，随着公司承担县内保障住房及基础设施等项目，县政府仍将保持对公司的支持。因此，临邑县人民政府对发行人的有力支持，将为本期债券到期偿付提供进一步保障。

6、临邑县人民政府及公司股东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是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重要保障

临邑县人民政府和公司股东将通过多种方式严格监督发行人规范运营，对其所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偿债资金严格监管，禁止对其拥有实际控制权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关联人占用募集资金，严格实行专款专用，同时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时还本付息，以切实保护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

7、债权代理人制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偿债资金专户等一系列制度是本期债券到期偿还的制度保障

为切实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公司聘请威海商行临邑支行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代理债券持有人的日常事项。此外，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知情权、监督权、偿付请求权、损害赔偿请求权等权利。公司在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开设偿债资金专户，在债券存续期间，公司将提前提取偿债资金用于本期债券的兑付工作，在每个付息/兑付日的十五个工作日前，将当期应付利息和本金款项足额存入偿债资金专户，以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上述周密的制度安排成为本期债券到期偿还的重要制度保障。

三、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重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六节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起息日为2018年3月21日；债券存续期内，2018年至2025年每年的3月21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发行人已于2022年3月21日按时足额支付利息并偿还20%本金。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未付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发行人已于2023年3月21日按时足额支付利息并偿还20%本金。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未付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第七节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债权代理人督促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相关承诺并履行相关义务。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相关承诺并履行相关义务。

一、信息披露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与本次债券相关信息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报告期内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文件名称	披露日期	披露场所
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2年)	2023.4.28.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审计报告(担保人)	2023.4.28.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2022年审计报告	2023.4.28.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8年第一期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3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公告	2023.3.14.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8年第一期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2023年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公告	2023.3.14.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8年第一期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3年付息公告	2023.3.14.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中期财务报表及附注(担保人)	2022.8.30.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2022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022.8.30.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2022年度中期报告	2022.8.30.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2022年度跟踪评级报告	2022.6.27.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8年第一期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22年第一次)	2022.6.2.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无偿划转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2022.6.1.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8年第一期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21年度)	2022.5.25.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8年第一期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度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2022.5.16.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 证券交易所
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担保人)	2022.4.29.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 证券交易所
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1年)	2022.4.29.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 证券交易所
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	2022.4.29.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 证券交易所
2018年第一期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付息公告	2022.3.14.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 证券交易所
2018年第一期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公告	2022.3.14.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 证券交易所

二、其他约定事项

根据发行人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等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定价机制如下：

i) 决策权限

发行人董事会是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等其他应收款管理的归口部门，进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等资金借出的管理工作。董事会主要负责对手方的分析确认、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等其他应收款的合规审查及重大资金借出的组织工作，以及信息披露工作；发行人财务融资部负责其他应收款的会计记录、核算、报告及统计分析工作，并汇报董事会；发行人风险控制部应当为其他应收款的判断提供意见；发行人董事会对汇总上报的其他应收款情况进行整理、分析，按照制度的规定，保证其他应收款决策程序的履行，并进行披露。

ii) 决策程序

发行人拟进行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等由公司职能部门提出议案，议案应就该其他应收款的具体事项、定价依据和对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影响程度做出详细说明；发行人与对手方之间的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

iii) 定价机制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一切其他应收款事项均按照公开、公平和公正的原则进行，其他应收款价格均参考同类商品的市场价格进行定价。

其他应收款均为政府背景往来款，未来回款有保障，但回款时间具有不确定性。发行人为临邑县大型国有资产运营主体，承担着临邑县国有经营性资产整合运营的职能，与临邑县相关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产生了较多的往来款项。

发行人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的商业原则，在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在与关联方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能够严格限制关联方占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资金。不为关联方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并杜绝相互代为承担成本和支出。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无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事项。

第九节 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发行人已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机构，在债券有效存续期间，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将对公司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2022年6月27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2022年度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维持“PR 临邑01/18 临邑开投01”本次的信用等级为AAA。

第十节 债券报告期内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第五十四条所列示的各重大事项情况具体如下：

无

(以下无正文，为《2018年第一期临邑县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22年度）》之盖章页)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代理人：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

